

春到人间草木知

马小江

立春走到了龙年春节的前面，还没过完年，春姑娘就用手中的灵巧的彩笔，一天天把春天这幅画，描绘得愈来愈清晰。

天地间的草木渐渐苏醒，常绿的、落叶的，还有那许许多多潜藏于泥土之下的，这个时候纷纷有了不同的反应。看，荒郊野外塬上那一排排迎春花，已先于别的花木，悄然开放。一朵朵喷金撒黄，如一颗颗璀璨的金星缀满枝头，在碧绿的枝条上不安分地张扬着。迎春花作为早发的“新春佳卉”，每年在乍暖还寒、春寒料峭之际，总是花之队伍里的先遣兵，将春姑娘莅临人间的信息报告给人们。再看看路旁那些松

柏、冬青、女贞以及枇杷，绿色的叶片渐渐有了生气，由入冬以后一直灰暗无光、疲倦无力，逐渐过渡到蓬蓬勃勃，枝梢上也萌发出了不少翠绿的嫩芽。河渠沟畔上，那排排杨柳，亭亭玉立，枝条上一颗颗芽苞，憋胀憋胀，嫩黄嫩黄，铆足了劲儿，整齐而有序地排列着，耐心地等待着春阳。此刻的玉兰树上，毛茸茸的花苞尚在孕育，宛如一支支尖溜溜的毛笔头，只待暖阳来安慰几日，便可在空中画出一树繁花，把它一年中最为靓丽的一面，呈现给人间。

门外花坛里的三叶草，悄无声息地从地下探出了脑袋，打了个哈欠，伸

了个懒腰，挺直了身子，将原来干枯的叶子踩在脚下，化为春泥。抬起头来，再仔细打量一下那棵桀骜不驯的皂荚树，老干上面的细长枝条，见到雨水后，已经泛出了青绿的光泽。宋代诗人张栻说：“律回岁晚冰霜少，春到人间草木知。”是啊，立春以来，冰霜渐渐融化，暖气慢慢回升，冬眠的小动物蠢蠢欲动，花草树木从沉睡中睁开了蒙眬的眼睛，看着时令的更新，迎接新春的到来。

迎着和煦的春风，沐浴春日的暖阳，来到城郊野外，放飞一下心情，舒展舒展筋骨。蹲下身子，用手拨开路边枯黄的野蒿杂草，就能看到根部星星点点的嫩芽，好似有人

撒了一地绿色纸屑。田间的麦苗，迎风一抖一抖，似要抖掉浑身的疲惫，在早春里起身返青。夹杂在麦苗中间的荠菜，已捷足先登，绽开了碧绿水嫩的叶子，把春天野菜家族里的第一抹绿，奉献给那些贪嘴的人们。在美食家眼里，荠菜的口感和味道俱佳，它有一股园种蔬菜所缺少的清香，是大自然赐予人们的一道至味菜肴。

春天一到，春景便在人间快速蔓延，一场一幕如舞台上的换剧。唐代大诗人白居易说：“立春后五日，春态纷婀娜。”过不了多久，人们就会迎来一个百草丰茂、树木葱茏、山花烂漫、生机盎然的春天。

村里人的春天，来得特别突然，仿佛就是一夜之间的事。前一天都还在家里猫冬，第二天就都走出家门各自忙碌起来了。

他们的春天和立春、雨水这些节气无关，和燕子北归、草木萌发、春雷轰响这些物候也无关。他们之间似乎达成了一种默契，无需心口相传，步调也能整齐划一。

春天一到，庄稼人就开始为春耕做着各种各样的准备，买种子、化肥、购置犁具。买这些东西是要赶早的，晚了就买不到了，当然这只是玩笑话，但赶早可是必要的。谁家男人要是买得稍晚了一点，村里人就会说这户人家不勤快，如果日子过得确实不殷实，后面还会加上一句“这么懒，日子能过好才怪呢”来印证自己的观点。当然，也没有瞧不起的意思，更多的是邻里之间的一种关心和慰勉。但在自家媳妇这儿，她们准会唠唠叨叨一个晚上，说谁谁好命嫁了个能干的丈夫。这也能很好地解释了，为什么男人们进城大多三五成群了，这样谁也不比谁早，就谁都不会受到批评。步调一致，也许是“情非得已”。

打工的似乎并不在此之列。按理说，大年一过，他们也该动身了。可架不住邻居们的再三相劝，“好不容易回来的，陪你爸妈多待两天。”更无法拒绝母亲的挽留，“钱不是一天挣的，等过两天暖和了再走。”于是，装进行李箱的衣服一件又拿了出来，穿了洗，叠了装，拿了穿。如此折腾几番，动身的那一天才来。人们开始忙了，谁都没空搭理他们，他们才拉着箱子出发了。

老人们不能种地，但也闲不着，三三两两地说着话，“冬天下了好几场雪，雨水充足，是个好年头”“我年轻那会还是个拖拉机红旗手呢，现在连拖拉机都上不了”。大家你一言我一语，描绘着自己心中的春天。

孩子们开始了“最后的疯狂”。大人们一忙，他们心里没了底，知道开学的日子近了。没写完作业的，要走“捷径”，天天去学好的家里玩，还得给人家带两块糖；写作业的，要是没人给送糖，就跑去各样玩，恨不得一天到晚不吃不睡。大人要是批评两句，他们还会说这叫“苦尽甘来”，那底气，足着呢。

人勤春来早。年复一年，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庄稼人、打工者、老人、孩子，都在用自己的方式，定义着春天。

人勤春来早

范大悦

老大

流涛

上学那会，受《水浒传》《三国演义》之类小说影响，男孩之间推崇讲义气，喜欢拉帮结伙。我们班里六个脾气相投的人也赶时髦，经常在一起活动。有一天，谁提议搞个小仪式，大家齐响应，弄了一把香、一瓶酒，跑到凤冠山下跪成一排，点香、磕头、喝酒，从此以后叫烧香弟兄。因为老大在我们当中年龄最大，从此唤他老大。

结了兄弟就要互相帮忙，谁受了欺负其他人就要两肋插刀，最初的想法大概和北约组织当初成立宗旨一样。可学校里一天都是鸡毛蒜皮的事情，谁吃饱了撑的会主动招惹几个捣蛋鬼？结了义便自我感觉良好，一天不是凑一块在校园里惹是生非兴风作浪，就是逃学上山摘果下河摸鱼。因而多次被校长和班主任逮住，训斥的话也高度一致：“你们几个不好好学习，养一群狗一党疯跑啥？”

记得冬日的一天，我们一伙逃课去东河口炸鱼，老大放的炮，大家商量好一齐下河，炮一响，河里白肚子鱼漂了一层，可是，只听嗖通一声，只有老大光腿下了河，奋不顾身地在河里扑腾。大家怕冷，站在岸上一齐鼓掌呵呵笑他。

老大爸妈是县医院的医生，一家人吃商品粮，他的零花钱自然在我们一伙人当中最多，因此，平常我们打零嘴买个鸡爪或雪糕之类大多由他付账，看电影也多是他主动去买票，他从来不和我们计较，俨然一副老大哥的样子。

老大衣着随便，平常一头蓬松的头发，似乎从来没用过梳子，自带一种桀骜不驯的野性。他高中毕业后先上技校随后被招干，在金融系统上班，我书房里至今还保存着他当年送给我的那些纪念币。

后来，我考上了大学，其他几个高中毕业后相继曲线就业，分布在各条战线上，为了生活各奔东西，偶尔一次聚会，也多由老大牵头，虽不常在一起，但依然互相温暖着。

老大性格文静，参加工作后，常一个人在丹江河边钓鱼，可以一整天坐着不动，很有定力。他喜欢书法、画画、钓鱼、养花，画的竹子和熊猫我现在还记得。我们这些朋友家里都有他送的兰花和蟹爪莲之类。

我上大学第二年冬天，老大和我去广州看望一位朋友，火车快到武汉时，他突然阑尾炎犯了，需要动手术，

那晚上大雪纷纷，黑灯瞎火，我背着他在武汉街头狂奔，遇到兰州一位好大姐，铜川一位好大哥，留下了一段感人的故事，收集在我第一部散文集里。我在武汉陪了他十天才出院，最后广州也没去成，他深表遗憾，多年后还一直念叨这事。

时光荏苒，岁月如梭。我们弟兄先后成家立业，在各自岗位上发光发热。现在，各自的儿女也都成家立业，我们也到了快退休的年纪，偶尔小聚一次，回忆当年不胜唏嘘，感慨万千！

老大爱钓鱼，好多年我家吃的鱼大多出自他手。他家院子有两棵蓬勃的无花果树，他知道我爱吃，无花果熟了，常打电话让我去摘，我工作忙没时间去，他就搞一兜专门给我送来。

三个月前的一天，我突然收到消息，老大脑溢血住进了商洛医院。我懵了，根本不相信，老大不抽烟不喝酒，也没有什么不良嗜好，身体没一点毛病，怎么忽然就脑溢血了？和当医生的大嫂通电话得到确认后，我们急忙赶往商州。

到商州时，病房所在的楼道上挤满了来探望他的亲朋好友，好在手术很成功，大家才长舒了口气。他躺在

病床上，见了我们，眼泪汪汪，情绪一塌糊涂，早没了平日的矜持和做老大的样子。

老大出院那天，我们去看望他，虽然他腿脚还不利索，反应迟钝，但满脸笑容，不再消沉，一副乐呵呵的样子。让人惊讶的是，得了回病，他竟然不会说丹风话了。我们知道，老大汉语拼音不咋的，基本不会说普通话，偶尔出门，说一句普通话不仅损害他的形象，还让别人浑身起鸡皮疙瘩。可是，这次动手术似乎把掌管语言的那根弦撞了，一张口，竟然满嘴的醋溜普通话，不若亲见，真让人难以置信。随后，我向医生讨教这种情况，医生说估计是少量淤血渗透脑部，导致大脑语言中枢神经受到了损害。

一日上午，他在医院康复室做康复训练，我去看他，他有点沮丧，我讲了几个笑话，惹得满屋子笑。我鼓励他保持乐观的心态，积极配合医生治疗，我说，我还想吃他钓的鱼呢，他终于掩饰不住一抹笑容。过几天接到他的电话，满嘴的醋溜普通话，他说：“我转到二院了，想你了，赶紧来找我！”

李白与酒

田冲

李白是唐代著名浪漫主义诗人，他一生好酒，留下了很多与酒有关的脍炙人口的诗歌作品和一段段佳话。诗人杜甫在《饮中八仙歌》中写道：“李白斗酒诗百篇，长安酒家眠。天子呼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说的就是李白饮酒一斗后，灵感来临，诗兴大发，就能写诗百首，喝醉后就在长安的酒铺里安歇。天子召见他，他因酒醉不肯上船，说自己是酒中之仙，谁召见都不去。杜甫在这里的描述，使用了文学的夸张手法，但也把李白的才情和桀骜不驯的性格充分展现了出来。

李白，被后人誉为“诗仙”。其人爽朗大方，爱饮酒作诗，喜交友。他与酒的关系，可以从他的诸多诗歌作品中觅得踪迹。他在诗歌《月下独酌其二》中写道：“天若不爱酒，酒星不在天。地若不爱酒，地应无酒泉。天地既爱酒，爱酒不愧天……三杯通大道，一斗合自然。但得酒中趣，勿为醒者

传。”这首诗，把李白与酒的关系表现得可谓淋漓尽致。他深得“酒中趣”，所言“天地爱酒”，实际上说的是自己，“三杯通大道，一斗合自然”，他认为喝酒可以领略人生的大道，可使人达到浑然忘我的境地，三杯酒喝下去，可通往美妙人生的大道；如喝一斗，可使人人与自然浑而为一。

李白的《将进酒》中“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”“会须一饮三百杯”“但愿长醉不复醒”“五花马，千金裘，呼儿将出换美酒，与尔同销万古愁”，这种豪情，足可见李白对酒的一往情深和饮酒的豪迈，体现出诗人的情怀和对酒的钟爱！

李白爱酒，还有一则趣闻。清代袁枚在《随园诗话补遗》中记载：唐天宝年间，泾县豪士汪伦听说李白南下游玩，并旅居于南陵叔父李白阳家，欣喜万分，于是写信给李白：“先生好游乎？此地有十里桃花。先生好饮乎？此地有万家酒

店。”李白得此信便欣然前往，到了泾县，便问汪伦信中所说的桃园和酒家何在。汪伦回答说：“桃花是潭水的名字，并无桃花。万家是店主人姓万，并没有万家酒店。”原来汪伦只是在玩文字游戏，为请李白到访，故意投其所好。汪伦的回答不仅没有触怒李白，反而引得酒脱豪放的李白仰头大笑。离开那天，汪伦送给李白名马八匹、绸缎十捆，派仆人送至船上。在家中设宴送别之后，李白登上了停在桃花潭上的小船，船正要离岸，忽然听到一阵歌声。李白回头一看，只见汪伦和许多村民一起在岸上踏步唱歌为自己送行。主人的深情厚谊，古朴的送客形式，使李白十分感动。他立即铺纸研墨，写下著名的《赠汪伦》一诗送给汪伦。

李白的“花间一壶酒，独酌无相亲。举杯邀明月，对影成三人”，诗中背景是花间，但只有诗人一人独酌，冷清凄惨，诗人邀来天边明月和月下自己的影子，化成三人举杯共酌。想象丰富大胆，表现出诗人浪漫主义的天性和创作特色。

“金樽清酒斗十千，玉盘珍羞直万钱。停杯投箸不能食，拔剑四顾心茫然。”“长风破浪会有时，直挂云帆济沧海。”李白面对朋友设下的盛宴，纵然金杯中是昂贵的美酒，玉盘里是珍稀的佳肴，却心情不愉放下杯筷，拔剑四顾，一片茫然。但诗人坚信能够乘风破浪万里浪，横渡沧海，到达理想的彼岸，体现了诗人愿冲破一切阻力，去施展自己抱负的豪迈气概和乐观精神。诗人虽嗜酒，但也不是一味耽于酒中无所事事。

诗人李白离开我们一千多年了，但他的伟大诗篇，还在中华民族的诗歌史册中闪耀，且熠熠生辉，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。我在思考，假使诗人李白还活在当代，他会喝什么酒呢？

春雪之约

高鸿

外地有雪乡。在丹凤，有个爱落雪的小镇，它的名字叫度岭。度岭地处秦岭深处、蟒岭脚下，1936年12月红二十五军在此一战成名。据说商洛能成为革命老区，此役功不可没。度岭战斗纪念馆是当地的一张名片，而界岭山头上“红色度岭”红二十五军军旗碑更是青春飞扬。界岭是度岭和龙驹寨的界山，是当地通往县城的必经之地。由于海拔比四周都高，加上植被又好，夏季是避暑休闲的天然氧吧，而冬季，漫长而寒冷。当县城及川道沿线飘着时大时小的雪花时，一山之隔的度岭早已被落雪覆盖。静谧的山村，恬静的街道，空旷的大地，白茫茫一片煞是壮观。雪不知落了多久，巍峨、沉默、淡然。界岭山上的皑皑白雪，纪念馆上的厚厚积雪，是春送给度岭的新年礼物。

一遇到天气变冷，雪花就频频光顾度岭。方圆左右，烟雨蒙蒙时，小镇早已被雪花翩跹。一个爱落雪的小镇，一个能留住雪的地方。前几日，气温骤降，春雪落了一场又一场，素有丹凤县“北极”之称的度岭，满山遍野的雪。雪急炉火旺，围炉夜话，静听雪花飘落。宋朝杜耒的“寒夜客来茶当酒，竹炉汤沸火初红。寻常一样窗前月，才有梅花便不同。”寒夜来客，烧一炉温暖，饮雪成诗，酿字入酒，时光清浅，笑容灿灿，雪里藏着无限温情。

雪是水做的月亮，借着雪色照亮回家的路。走在松软的雪地里，路面湿滑，鞋底雪声悦耳，沿途玉树琼枝聚堆连片，匆匆归来的路人笑颜频开。灯微暖，夜如画，不多会儿，浑身便热乎起来。

作家孙见喜在散文集里说：“好像度家河的水很有修养，就怀疑老子的‘上善若水’是在这里说的。”从蟒岭崇山峻岭间潺潺而下汇集成河的溪水，蜿蜒、湿润、飒爽，滋润着一方百姓。当白雪遇见红色度岭，色彩兴奋绚丽。小镇早晚温差大，路上积雪在中午融化成一抹抹随意涂鸦的水墨画，到了晚间又青得透亮、瓷实、光滑。

风雨送春归，飞雪迎春到。春雪与红色小镇相约，红白之间，冷热相谐，风景在侧，不虚此行。

